证券代码:600050 证券简称:中国联通 公告编号:2023-029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 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因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6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首期限制性股票计划部分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据此，公司决定按照授予价格 3.79 元/股回购注销 33 名因个人业绩原因未达到解锁条件的合计 389,325 股限制性股票；同意公司按照授予价格 3.79 元/股回购注销 1 名因离职等原因不属于激励范围的激励对象持有的尚未解锁的 30,000 股限制性股票；同意公司按照授予价格加上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存款基准利率计算的利息(合计 4.21 元/股)回购注销 1 名因死亡等原因不属于激励范围的激励对象持有的尚未解锁的 24,600 股限制性股票。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后，公司注册资本预计将由 31,804,436,237 元减少 443,925 元至 31,803,992,312 元。

二、需债权人知悉的信息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将涉及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公司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起 30 日内，未接到通知者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45 日内，均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如逾期未向公司申报债权，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

债权人可采用信函方式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1. 申报时间：

2023 年 5 月 17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申报日以寄出日为准。

2.联系方式：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1 号中国联通大厦董事会办公室收

邮政编码：100033

电话：010-66259179

特此公告。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五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050 证券简称:中国联通 公告编号:2023-028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 年 5 月 16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1 号中国联通大厦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9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8,933,399,89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0.5073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有关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由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吴晓根先生主持，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13 人，出席 5 人，董事刘烈宏先生、陈忠岳先生、王军辉先生、卢山先生、王海峰先生、王培暖先生、张建锋先生、童国华先生因另有其他重要公务未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1 人，监事会主席李翀先生、监事方向明女士因另有其他重要公务未出席本次会议；

3、公司首席财务官兼董事会秘书李玉婵女士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8,920,160,415	99.9301	12,213,775	0.0645	1,025,700	0.0054

2.议案名称：关于 2022 年度末期利润分配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8,932,492,289	99.9952	904,001	0.0047	3,600	0.0001

3.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8,914,340,215	99.8993	18,010,875	0.0951	1,048,800	0.0056

4.议案名称：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8,920,132,115	99.9299	12,242,075	0.0647	1,025,700	0.0054

5.议案名称：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8,920,132,115	99.9299	12,242,075	0.0647	1,025,700	0.0054

6.议案名称：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8,920,132,115	99.9299	12,242,075	0.0647	1,025,700	0.0054

7.00.关于对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香港)股份有限公司(简称“联通红筹公司”)年度股东大会“渗透投票”的议案

7.01. 议案名称：关于联通红筹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事项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8,921,122,115	99.9352	12,272,075	0.0647	5,700	0.0001

7.02.议案名称：关于联通红筹公司股东大会重选董事及授权董事会厘定董事酬金事项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8,260,168,046	96.4442	670,978,142	3.5439	2,253,702	0.0119

7.03.议案名称：关于联通红筹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其董事会在有关期间内，在香港联合交易所及/或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认可的其他证券交易所，按一切适用法律购买联通红筹公司股份的事项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8,917,155,315	99.9142	16,215,075	0.0856	29,500	0.0002

7.04.议案名称：关于联通红筹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其董事会于有关期间内行使配发、发行及处理联通红筹公司额外股份的权力的事项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8,244,109,567	96.3594	689,284,623	3.6405	5,700	0.0001

8.议案名称：关于回购注销首期限制性股票计划部分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8,917,947,115	99.9184	15,447,075	0.0815	5,700	0.0001

9.议案名称：关于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与深圳市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7,322,028,761	99.9952	823,701	0.0047	5,700	0.0001

10.00.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联通智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至科创板上市的相关议案

10.01.议案名称：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联通智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至科创板上市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8,931,033,789	99.9875	2,360,401	0.0124	5,700	0.0001

10.02.议案名称：关于《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联通智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至科创板上市的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8,931,033,889	99.9875	2,360,401	0.0124	5,600	0.0001

10.03.议案名称：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联通智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符合《上市公司分拆规则(试行)》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8,931,033,889	99.9875	2,360,401	0.0124	5,600	0.0001

10.04.议案名称：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联通智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8,931,033,889	99.9875	2,360,401	0.0124	5,600	0.0001

10.05.议案名称：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上市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的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8,931,033,889	99.9875	2,360,401	0.0124	5,600	0.0001

10.06 议案名称：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联通智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科创板上市有利于维护股东和债权人合法权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8,931,033,889	99.9875	2,360,401	0.0124	5,600	0.0001

10.07.议案名称：关于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保持独立性及持续经营能力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8,931,033,889	99.9875	2,360,401	0.0124	5,600	0.0001

10.08.议案名称：关于联通智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具备相应的规范运作能力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8,931,033,889	99.9875	2,360,401	0.0124	5,600	0.0001

10.09.议案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与联通智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有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8,931,033,889	99.9875	2,360,401	0.0124	5,600	0.0001

10.10.议案名称：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联通智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科创板上市的背景、目的、商业合理性、必要性及可行性分析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8,931,033,889	99.9875	2,360,401	0.0124	5,600	0.0001

1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相关事项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8,330,203,613	96.8141	601,136,676	3.1750	2,059,601	0.0109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2	关于 2022 年度末期利润分配的议案	2,731,806,654	99.9668	904,001	0.0331	3,600	0.0001
3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713,654,580	99.3025	18,010,875	0.6591	1,048,800	0.0384
6	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2,719,446,480	99.5145	12,242,075	0.4480	1,025,700	0.0375
8	关于回购注销首期限制性股票计划部分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717,261,480	99.4345	15,447,075	0.5653	5,700	0.0002
9	关于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与深圳市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	2,731,884,854	99.9696	823,701	0.0302	5,700	0.0002
10.01	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联通智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至科创板上市的议案	2,730,348,154	99.9134	2,360,401	0.0864	5,700	0.0002
10.02	关于《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联通智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至科创板上市的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2,730,348,254	99.9134	2,360,401	0.0864	5,600	0.0002
10.03	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联通智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符合《上市公司分拆规则(试行)》的议案	2,730,348,254	99.9134	2,360,401	0.0864	5,600	0.0002
10.04	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联通智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2,730,348,254	99.9134	2,360,401	0.0864	5,600	0.0002
10.05	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上市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的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的议案	2,730,348,254	99.9134	2,360,401	0.0864	5,600	0.0002
10.06	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联通智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科创板上市有利于维护股东和债权人合法权益的议案	2,730,348,254	99.9134	2,360,401	0.0864	5,600	0.0002
10.07	关于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保持独立性及持续经营能力的议案	2,730,348,254	99.9134	2,360,401	0.0864	5,600	0.0002
10.08	关于联通智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具备相应的规范运作能力的议案	2,730,348,254	99.9134	2,360,401	0.0864	5,600	0.0002
10.09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与联通智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有关事宜的议案	2,730,348,254	99.9134	2,360,401	0.0864	5,600	0.0002
10.10	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联通智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科创板上市的背景、目的、商业合理性、必要性及可行性分析的议案	2,730,348,254	99.9134	2,360,401	0.0864	5,600	0.0002
1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相关事项的议案	2,129,517,978	77.9268	601,136,676	21.9978	2,059,601	0.0754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按照有关“渗透投票”的规定，有关本公司通过中国联通(BVI)有限公司参加联通红筹公司股东周年大会投票表决事项，表决结果待联通红筹公司召开股东周年大会后及时发布。

2.本公司 2022 年度末期利润分配的实施方案，将另行公告。

3.议案 9 为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为：深圳市腾讯信达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 议案 8、议案 10.01、议案 10.02、议案 10.03、议案 10.04、议案 10.05、议案 10.06、议案 10.07、议案 10.08、议案 10.09、议案 10.10、议案 11 为特别决议议案，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其中，议案 10.01、议案 10.02、议案 10.03、议案 10.04、议案 10.05、议案 10.06、议案 10.07、议案 10.08、议案 10.09、议案 10.10 经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

律师：田君、刘向育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6 日

证券代码:605588 证券简称:冠石科技 公告编号:2023-022

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投资建设光掩膜版制造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履约的重大风险及不确定性

1、本次签署的《投资协议书》为框架性协议，无强制约束力。

2、本次拟投资项目建设周期计划为 60 个月，建设周期较长，公司尚未取得所需的项目用地，项目备案及环境影响评价等相关程序也尚在筹备中，项目建设存在不确定性。

3、本次拟投资项目对公司而言系新业务拓展，公司目前无相关经验积累，存在项目推进进度及实际经营状况不及预期的风险。

● 对上市公司当年业绩的影响

本次拟投资项目建设周期长，预计不会对公司 2023 年度营业收入、净利润产生影响。

● 其他风险提示

1、本次拟投资项目是公司基于对自身条件和相关产品市场前景作出的判断，后续如半导体行业政策、市场环境、产品技术更迭、生产设备交期、设备及原材料价格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存在项目的实际经营状况及盈利能力不及预期的风险。

2、本次拟投资项目的资金来源包括但不限于自有资金、金融机构借款、再融资或其他融资方式，公司能否及时筹措到项目建设所需资金存在一定风险。

3、本次拟投资项目对公司的业务、财务等方面的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别提示：

1、本次拟投资项目建设周期较长，预计不会对公司 2023 年度营业收入、净利润产生影响。

2、本次拟投资项目建设周期计划为 60 个月，建设周期较长，公司尚未取得所需的项目用地，项目备案及环境影响评价等相关程序也尚在筹备中，项目建设存在不确定性。

3、本次拟投资项目对公司而言系新业务拓展，公司目前无相关经验积累，存在项目推进进度及实际经营状况不及预期的风险。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3 年 5 月 16 日在公司 3 层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会议文件于 2023 年 5 月 12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5 名，实际出席董事 5 名。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建巍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逐项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拟投资建设光掩膜版制造项目的议案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投资建设光掩膜版制造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2)。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 2023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因公司业务规模扩大，根据实际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最高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为自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银行：交通银行、中国银行、农业银行、招商银行、兴业银行、南京银行、中信银行、江苏银行、民生银行、宁波银行、建设银行、工商银行、华夏银行、广发银行、北京银行、平安银行、浙商银行、国家开发银行等。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以上授信具体业务使用条件、品种、期限、金额以签订的具体业务合同为准。在额度内发生的具体业务，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指定授权代表负责与金融机构签订(或逐笔签订)相关合同或协议，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门组织实施，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在授信有效期内(包括当年授信延长期)签订的合同或协议无论到期日是否超过授信有效期截止日期，均视为有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 2023 年度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3)。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为子公司提供信用担保的议案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信用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4)。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5)。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七、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拟定于 2023 年 6 月 13 日(星期二)下午 14:00 在南京翠屏新港假日酒店 4 楼 VIP1 会议厅(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新港大道 88 号)，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第一至第五项议案。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26)。

特此公告。

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7 日

证券代码:605588 证券简称:冠石科技 公告编号:2023-024

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信用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

宁波冠石半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冠石”)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宁波冠石拟向供应商采买设备、原材料等，公司为其向卖方供应商付款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2.50 亿元的信用担保额度。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实际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0 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特别风险提示：敬请各位投资者充分关注信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因业务发展需要，宁波冠石拟向供应商采买设备、原材料等，公司为其向卖方供应商付款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2.50 亿元的信用担保额度。上述担保额度自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二)上述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6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信用担保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对子公司的担保预计									
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下的子公司									
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冠石	100%	-	0 万元	2.50 亿元	-	12 个月	否	否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及主要财务数据

1. 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主要办公地点	注册资本(万元)	法定代表人	主营业务	控股股东
宁波冠石半导体有限公司	91330201MACHD5PQ0A	2023 年 4 月 26 日	浙江省宁波前湾新区滨海四路 316 号 1 号楼 A121	浙江省宁波前湾新区滨海四路 316 号 1 号楼 A121	5,000.00	门芳芳	半导体及集成电路领域	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万元)：

被担保人名称	期间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银行贷款总额	流动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宁波冠石半导体有限公司	系 2023 年 4 月 26 日成立	-	-	-	-	-	-	-

(二)被担保人与上市公司关系

宁波冠石系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尚未就本次预计的担保额度签订相关协议，担保方式、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条款由公司与合同对象在以上担保额度、担保期限内共同商定，以正式签署的担保文件为准。上述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最终实际担保总额不超过本次审批的担保额度。

四、董事会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为宁波冠石向卖方供应商付款提供不超过 2.50 亿元的信用担保额度，是基于宁波冠石自身经营发展需要，有利于推动子公司建设发展。宁波冠石系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公司能够有效控制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时掌控相关资信状况。本次预计担保额度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亦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因此董事会同意为宁波冠石提供不超过 2.50 亿元信用担保的事项。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为子公司提供信用担保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求，不存在重大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子公司，公司能够对其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有效控制，促进其融资效率并提高经济效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信用担保额度的审议及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为子公司提供信用担保的事项。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0 万元，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情形。

特此公告。

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7 日

证券代码:605588 证券简称:冠石科技 公告编号:2023-025

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目的：规避和防范外汇利率/汇率波动风险

● 交易品种：人民币、美元、台币、欧元、日元、英镑、港币等。

● 交易工具：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类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远期业务、掉期业务、互换业务、期权业务、期货业务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业务。

● 交易场所：境内/境外的场内或场外

● 交易金额：在任意时点余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额度范围内开展外汇套期保值类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期限为自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将风险控制放在首位，对外汇套期保值类金融衍生产品投资严格把关，不进行投机和套利交易。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政策风险、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因素影响，导致收益波动。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6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任意时点余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额度范围内开展外汇套期保值类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期限为自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情况如下：

一、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的基本情况

1. 投资目的

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类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是基于公司日常经营需求开展的。随着公司经营业务的不断拓展，公司拟购入国外进口设备生产线等，进一步增强公司自主生产研发能力，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因此公司及子公司外币购汇和结汇的结算需求逐渐扩大，可能涉及的外币币种有：人民币、美元、台币、欧元、日元、英镑、港币等。为规避当今国际外汇市场汇率波动等风险，减小购入设备时的外汇结算等事项在财务操作层面的不确定性，降低公司经营受汇率波动的影响，公司需进行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金融衍生品投资，防范汇率波动对公司利润和股东权益造成不利影响。

2. 资金来源

公司及子公司部分闲置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3. 交易方式

公司所承做的金融衍生品以确保公司稳健、安全经营为原则，主要为经营避险策略的远期结售汇和掉期等，商品的选择以规避公司业务经营所产生的外汇收入、支出、资产或负债等风险为主，持有的币别必须与公司实际进出口交易的外币需求相符。交易场所为境内/境外的场内或场外，公司远期结售汇和掉期的交易对手均为经营稳健、信用状况良好、和公司长期合作、具有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格的境内/境外银行。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类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远期业务、掉期业务、互换业务、期权业务、期货业务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业务。主要涉及币种：人民币、美元、台币、欧元、日元、英镑、港币等。

4. 投资金额

在任意时点余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额度范围内开展外汇套期保值类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期限为自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包括为交易而提供的担保物价值、预计占用的金融机构授信额度、为应急措施所预留的保证金等)的总额度不高于人民币 3 亿元。

5. 交易期限

自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6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任意时点余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额度范围内开展外汇套期保值类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期限为自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包括为交易而提供的担保物价值、预计占用的金融机构授信额度、为应急措施所预留的保证金等)的总额度不高于人民币 3 亿元。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属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四)实施方式

在授权额度范围内，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进行单项审批并签署交易相关的协议、合同，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门组织实施并对外汇套期保值类金融衍生品交易事项进行调研、洽谈、评估等。

二、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类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时，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但金融衍生品业务操作仍存在一定的风险：

1. 市场风险。金融衍生品业务会约汇率/利率与到期日实际汇率/利率的差异将产生业务损益；在金融衍生品的存续期内，每一会计期间将产生重估损益，至到期日重估损益的累计值等于业务损益。

2. 流动性风险。因市场流动性不足而无法完成交易的风险。

3. 客户违约风险。客户应收账款发生逾期，货款无法在预测的回收期内收回，会造成延期交割导致公司损失。

4. 其它风险。在开展业务时，如操作人员未按规定程序进行金融衍生品业务操作或未充分理解衍生品信息，将带来操作风险；如交易合同条款的不明确，将可能面临法律风险。

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针对投资风险，公司拟采取措施如下：

1. 公司建立健全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交易指引，准确记录、传递各类交易信息，规范操作流程，阻断违规操作。

2. 在金融衍生品业务操作过程中，财务部应根据与金融机构签署的金融衍生品合约中约定的标的资产金额及交割期间，及时与金融机构进行结算。

3. 内审部应每年度或不定期地对金融衍生品交易的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和盈亏等情况进行核查，并将核查结果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汇报，审计委员会根据情况决定是否向董事会报告。

4. 公司应优先使用在金融机构的授信额度代替保证金操作金融衍生交易。如确实需要交易保证金的，财务部人员应对保证金等资金账户实行专门管理，按照资金划拨和使用程序，严格履行保证金追加审批程序。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